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579 臺北市南港區興中路
29號

承辦人：林曉玲

電話：02-27825432轉1462

電子信箱：edu_hse.61@mail.taipei.
gov.tw

受文者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2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中字第1093114447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1份

主旨：檢送「走讀臺北·產業探索-臺北市110年度國中小寒假職
輔營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貴校公告周知並鼓勵學生踴躍報
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國民中學區域職業試
探與體驗示範中心作業要點辦理。
- 二、為增進國中小學生對現實工作世界的瞭解及認識本市無
圍牆博物館路線之產業特色與變遷，本局特規畫辦理旨
揭計畫。計畫內容簡要說明如下：
 - (一)報名資格：本市公私立國中7至9年級及國小5、6年級學
生。
 - (二)營隊內容：結合文史走讀及產業體驗，以本市無圍牆博
物館路線(大稻埕、萬華艋舺、北投溫泉、城北廊帶、
城南臺大及南港北流)設計10個營隊。
 - (三)報名日期：自計畫公告至110年1月4日下午4時止。
 - (四)報名方式：學生家長至google表單填寫報名表，本局將
於110年1月5日(星期二)下午2時假本市新興國中辦理公
開抽籤。
 - (五)活動費用：免費，錄取後須繳交保證金新臺幣1,000元(
中低收入戶提出證明得免交)，倘學生全程配合參與得
於活動結束後領回保證金。

(六)其他注意事項：因營隊有半日為戶外踏查行程，請家長務必考量學生健康狀況後再行報名。

三、請貴校務必協助公告旨揭計畫於學校網站，並鼓勵學生踴躍報名參加。

四、倘對本計畫有任何疑問，請逕洽本局產學合作辦公室林曉玲支援教師，聯絡電話：02-27825432轉1462 或 0922-067746。

五、檢附旨案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（含附設國立小學）、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、臺北市私立國民小學、幼華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幼華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臺北市立大安高級工業職業學校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私立金甌女子高級中學（含附件）、育達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私立普林思頓高級中等學校（含附件）

